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 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王刚及其一致行动人镇江艾柯赛尔投资管理合伙(有限 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王刚(持有本公司股份 47,918,484 股,占本公司总 股本比例 8. 26%) 的一致行动人镇江艾柯赛尔投资管理合伙(有限合伙)(以下 简称"艾柯赛尔") 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04,21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22%) .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 东王刚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艾柯赛尔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现将有 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的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艾柯赛尔	1, 304, 214	0. 22%

注: 截至本公告日, 王刚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持有公司 47,918,484 股,占公司总股本 8.26%,艾柯赛尔为王刚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 艾柯赛尔自身资金安排需要。
- 2、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 艾柯赛尔作为公司 2016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的 交易对方而获得的股份。



- 3、本次拟减持的数量及比例: 艾柯赛尔计划减持不超过 1,304,21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22%。
 - 4、本次拟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 5、交易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 6、本次拟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 7、承诺及履行情况

艾柯赛尔在公司2016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 大资产重组时对股份减持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艾柯赛尔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 自该等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该等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时, 若因艾科半导体未能达到利润补偿协议下的承诺而导致艾柯赛尔向上市公司履 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股份补 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上述股份已于2019年5月31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艾柯赛尔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艾柯赛尔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艾柯赛尔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 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艾柯赛尔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王刚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上述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 重大影响。
-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督促上述股东依据相 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 特此公告。

>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